



## 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苏州市石湖景区管理处（华南虎苏州培育基地）的（野生动物饲料）采购活动，货物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野生动物饲料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苏州市南环桥配送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1人，营业收入为8283.1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719.16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：苏州市南环桥配送有限公司（单位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：（签字或签章）

日期：2026年3月26日